

全国劳模豪华嫁女被举报难住纪委 是以干部身份查办他 还是因企业家身份“放”了他?



市场里的每一家商户都送了不菲的礼金。

深圳市监局 一年开会花费近3000万

近日,深圳市本级部门2012年三公经费经报道后,一方面引来公众关注,另一方面,相关数据仍饱受质疑。

深圳市今年没有对外发布三公经费公开部门的信息发布的截止日期。深圳市监局因2012年财政预算审计中被发现会议费达2990万元,超预算支出850.66万元而备受关注。

13日,该局就此回应,之所以超预算支出,一是当年新划入职能导致会议费增加;二是新增重点及临时工作;三是预算之外承办上级交办的会议。

至于会议费的用途,市监局称,“主要用于参会人员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场地租赁费、会议材料印刷费等。全国性会议还包括接送会议代表临时租车费。”尽管其中有伙食费,但市监局表示,“严格按照相关财政账务处理原则进行会计核算”,三公经费未与会议费交叉核算。

市监局表示,该局已按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对会议费开支作了严格规定。

“预计2013年我局会议费与去年同期相比将有较大幅度下降。”市监局表示。 南都

摆酒席135桌,收礼金82万元

经查,网友所称“金关村村长”为金关村党总支书记陈绍祥,其女儿陈丽今年8月5日在贵阳生态文明会议中心举办婚礼,摆酒席135桌,陈绍祥为婚礼支出约73.38万元。参加婚礼的有金关钢材市场经营户40余户,还有其亲戚、战友、同学、朋友、村民,

共收礼金82.17万元。除金关钢材市场经营户陈仁贵等4户分别送礼金5000元外,其余多为1000元至2000元;村民多为200元至500元。陈绍祥女儿婚礼存在大操大办等违规问题,云岩区纪委将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11月11日,记者致电贵

阳市云岩区纪委询问该事件的处理结果,一位纪委工作人员称,收到相关的信访举报后,按照信访举报的工作条例,信访部门正在调查、处理、核实的过程中。贵阳市纪委宣传教育室相关人员回复称,该事件目前还在处理阶段,处理结果还没有出来。



陈绍祥

10月13日,有网友在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举报“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金关村村长豪华嫁女”。

该网友称,2013年8月5日,金关村“村长”女儿出嫁,金关钢材市场的200余户商家,每户至少送礼1万元,村民最少送礼500元。

11月8日,中共贵州省纪委办公厅、贵州省民政厅回复称:针对网友反映的问题,省纪委(省监察厅)领导高度重视,要求贵阳市纪委认真调查核实。

身兼党员干部和企业主身份

在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政府网站的“领导介绍”中,陈绍祥的职务为金关街道办事处副主任,分管经济。

相关资料显示,陈绍祥现任云岩区金关街道办事处副主任、金关村党总支书记,贵州金关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荣获全国劳动模范、中国优秀民营企业、全国优秀乡镇企业家、全国建设小康村模范带头人等荣誉称号。

如何对双重身份者进行监管

不容否认的是,在改革与发展过程中,出现大批经济能人参政的现象。特别是在一些农村地区,经营较好的企业主往往会被选为当地的社区主任、村支书等。他们积极介入农村基层政治生活,集资办厂,形成了独特的“经济能人治村”现象。

庄德水指出,这一特殊现状提出了一个很现实的问题:如何对这种双重身份的人进行监管?如何避免其利用公共权力为自己的企业与

北京廉政建设研究中心副主任庄德水认为,陈绍祥的身份较为特殊。一方面,他作为金关街道办事处副主任、金关村党总支书记是党员干部,需要接受党纪约束;另一方面,他是贵州金关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是市场的经营者,负有管理企业的责任,以企业主的身份出现在社会面前;另外,他还作为“全国劳动模范”发挥模范带头作用。陈

客户谋取利益,从而挤压其他竞争对手?如何界定是以公职人员的身份还是以企业主的身份收取礼金?

庄德水说,目前我国在这方面缺少一定的制度规范,如果不及时调整,很难避免参政的企业家利用公共权力为自己的企业和客户谋取利益。“一旦经济能人私营企业主从政后,就应该对其进行严格限制,避免利用公共权力谋取利益。”庄德水还强调,在国家层面上,一定要处理好私

陈绍祥的多重身份,让相关部门在对其处理时难以界定“是以党员干部身份还是以企业主身份收取礼金”。

“但是,作为党员干部,其所收取的礼金数额,已经超出了一般的人情往来。”庄德水说,陈绍祥作为村党总支书记,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了社会公共利益,相关方面应该对其行为进行限定,严格按照相关党风廉政建设规定对其“大操大办”行为进行处理。

营企业主参政的问题,一方面要吸引他们参政,发挥其聪明才智为国家发展作出贡献;另一方面,要提出权力上的限制,制定相应的制度规范。

最近数月,媒体先后曝光河北省涿源县平定堡镇党委书记岳树旺花20万元为女儿大办豪华婚礼并收取百万元礼金,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乡清河营村村委会副主任马林祥在国庆期间为其子婚事大操大办等事件。

据《中国青年报》

福建厦门 2624套保障房去向不明

为了能够留在福建厦门“岛内”居住和生活,11月8日郑女士把负责保障房分配的厦门市建设与管理局(以下简称“建设局”)告上法庭。

郑女士是厦门市第六批保障性商品房申请者,郑女士说,从2012年4月开始申请至今,厦门市保障房分配一直延宕不决。而等到面临选择时,房源意向选择厦门岛内“思明、湖里区”的她,面临只能申请“岛外”房源的窘境。和郑女士一样的申请者怀疑,一些岛内房源已提前被公务员、事业单位“囤积”,优先获取。

这是厦门第一起针对保障性商品房的行政诉讼。如同昔年上海浦东,“宁要岛内一张床,不要岛外一套房”也是厦门市民选择岛内或岛外居住的共同心态。但在等待了一年多后,郑女士们的愿望落空。今年8月,厦门市建设局宣布,厦门岛内剩余房源将优先分配给保障性租赁房申请者,不再分配给保障性商品房申请者。

“前五批申请者都会拿到岛内的房子,为什么我们等待一年之后,却告诉我们只有岛外的选项?”郑女士等并未参加预约岛外房源,而是选择起诉负责保障房配售管理的行政主管部门——厦门市建设局。

但在去年第五批保障性商品房申请者看来,厦门岛内诸多房源已被厦门大学、中科院、华侨大学等事业单位囤积,“很多标明已售出的房子都还贴着封条,甚至整栋楼房都是空的”,初步计算,岛内共有2624套保障房去向不明。 据《羊城晚报》